附件6-1：

租房补贴承诺函

珠海高新区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局：

我单位 参加此次2022年度高新区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扶持资金第二批申报-专题3.1租房补贴支持项目，我单位郑重承诺：

1. 不存在转租、合租、共用等情况。
2. 已按实际享受高新区租房补贴情况申报。

特此承诺。

申报单位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年 月 日